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ETIC MINES AND ENERGY LIMITED

力量礦業能源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77)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益	2,443.4	1,749.5	+39.7%
毛利	1,096.2	798.5	+37.3%
毛利率	44.9%	45.6%	-0.7 個百分點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807.0	540.0	+49.4%
純利率	33.0%	30.9%	+2.1 個百分點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 9.57 分	人民幣6.41分	+49.3%
每股中期股息	1.5 港仙	1.0港仙	
建議每股末期股息	3.0 港仙	3.0港仙	

力量礦業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呈列)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2,443,435	1,749,538
銷售成本		<u>(1,347,190)</u>	<u>(951,047)</u>
毛利		1,096,245	798,491
其他收入	5	101,024	41,397
銷售開支		(7,765)	(6,057)
行政開支		<u>(121,687)</u>	<u>(87,558)</u>
經營溢利		1,067,817	746,273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19,236	11,806
融資成本	7	<u>(36,009)</u>	<u>(50,599)</u>
除稅前溢利	6	1,051,044	707,480
所得稅開支	8	<u>(244,073)</u>	<u>(167,43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806,971</u>	<u>540,048</u>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年內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中國內地境外業務財務報表 產生的匯兌差額		<u>(24,497)</u>	<u>5,251</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782,474</u>	<u>545,299</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u>782,474</u>	<u>545,29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 攤薄盈利(人民幣仙)	9	<u>9.57</u>	<u>6.4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呈列)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80,022	1,235,051
土地租賃預付款項		20,654	21,092
無形資產		623,205	647,963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77,483	67,022
遞延稅項資產		8,333	14,407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7,695	10,000
非流動資產總值		2,037,392	1,995,535
流動資產			
存貨		75,790	86,03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1	110,873	136,908
已抵押存款		255,101	155,101
銀行及手頭現金		275,846	298,311
流動資產總值		717,610	676,356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12	304,214	322,271
合約負債		57,369	—
銀行貸款	13	342,277	820,667
應付所得稅		128,131	92,179
流動負債總額		831,991	1,235,117
流動負債淨額		(114,381)	(558,76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923,011	1,436,774
非流動負債			
復墾成本應計費用		3,976	3,582
銀行貸款	13	130,785	124,771
遞延稅項負債		12,250	—
非流動負債總額		147,011	128,353
資產淨值		1,776,000	1,308,421
權益			
股本		54,293	54,293
儲備		1,721,707	1,254,128
權益總額		1,776,000	1,308,4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七日根據《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採掘及銷售煤炭產品業務。本集團於年內主要業務並無重大變動。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King Lok Holdings Limited。

2.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除另有註明者外，此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湊整至最接近的千元呈列。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114,381,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558,761,000元)。本集團於其債務到期時的償債能力極其倚賴其未來經營現金流量以及其重續銀行貸款的能力。

鑑於上述情況，本公司董事經計及(i)本集團自本報告期末起計未來十二個月的估計經營現金流入；(ii)循環銀行授信額度人民幣370,000,000元將不會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到期；及(iii)本公司股東及董事張力先生承諾向本集團提供財務支援，並於必要時為任何新貸款融資作出個人擔保，審慎評估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連同部分銀行貸款乃由本集團資產抵押作抵押的事實，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極有可能於未來十二個月重續銀行貸款。

基於上述考慮，本公司董事相信本集團可於可見將來履行其財務責任，因此，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3. 會計政策及相關披露的變更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該等變動的性質及影響披露如下。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若干其他修訂及詮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相關詮釋，並適用於客戶合約產生之所有收益，除非該等合約屬於其他準則範圍內。新準則確立五步模式以將客戶合約產生之收益入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就向客戶轉移貨物或服務作交換而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確認。

該準則要求實體作出判斷，將該模式各步驟應用於客戶合約時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該準則亦訂明取得合約之增量成本及履約直接產生之成本的會計處理。

本集團按經修訂追溯方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採掘及銷售煤炭產品。本集團得出結論，銷售貨品的收益應於資產控制權轉移至客戶的時間點確認，一般為貨品交付時。因此，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收益的確認時間及確認金額並無影響。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調整之性質，以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表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損益表之重大變動原因載述如下：

預收客戶代價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前，本集團確認預收客戶代價為其他應付款。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該金額分類為計入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的合約負債。

因此，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將其他應付款人民幣40,629,000元重新分類為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與預收客戶代價有關的合約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人民幣57,369,000元已從其他應付款重新分類為與銷售煤炭產品的預收客戶代價有關的合約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合併金融工具會計處理的全部三個方面：分類及計量；減值；以及對沖會計處理。

(a) 分類及計量

以下資料載列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財務狀況報表的影響，包括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產生信貸虧損計算的影響。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賬面值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2018年1月1日申報結餘之對賬如下：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計量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計量		
	類別	金額	重新分類	預期信貸虧損	其他	金額	類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	L&R ¹	72,438	-	-	-	72,438	AC ²
計入存款及其他應收款的 金融資產	L&R	42,308	-	-	-	42,308	AC
已抵押存款	L&R	155,101	-	-	-	155,101	AC
銀行及手頭現金	L&R	298,311	-	-	-	298,311	AC
		<u>568,158</u>	<u>-</u>	<u>-</u>	<u>-</u>	<u>568,158</u>	
金融負債							
計入其他應付款及 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AC	62,347	-	-	-	62,347	AC
應付建築款	AC	181,704	-	-	-	181,704	AC
計息銀行貸款	AC	945,438	-	-	-	945,438	AC
應付關聯方款項	AC	23,507	-	-	-	23,507	AC
		<u>1,212,996</u>	<u>-</u>	<u>-</u>	<u>-</u>	<u>1,212,996</u>	
總負債		<u>1,212,996</u>	<u>-</u>	<u>-</u>	<u>-</u>	<u>1,212,996</u>	

¹ L&R：貸款及應收款

² AC：按攤銷成本列值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b) 減值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並以前瞻性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方法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已產生虧損方法，從根本上改變本集團對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要求本集團為所有貸款及其他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債務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

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到期之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得出，該差額其後按該資產初始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

就貿易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而言，本集團分別已應用該準則的簡化方法及一般方法。本集團已基於可使用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基於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設立撥備矩陣，並就債務人的特定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作出調整。

本集團在合約付款逾期360日時認為金融資產違約。然而於若干情況下，倘內部或外部資料顯示，本集團於未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信貸增級前可能無法悉數收回未償還合約金額，則本集團亦可認為金融資產違約。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呈報的金額及／或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4. 經營分部資料

管理層乃參照本集團最高營運決策者所審閱用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的報告以釐定經營分部。

由於所有本集團業務均被視為主要視乎採掘及銷售煤炭產品的表現而定，故本集團的最高營運決策者會評估本集團的整體表現，並分配其資源。因此，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僅擁有一個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的經營分部。就此而言，並無呈列年內的分部資料。

由於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全部來自其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業務，故並無呈列地理資料。

5. 收益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採掘及銷售煤炭產品。收益指供應予客戶的產品的銷售價值(扣除增值稅或任何貿易折扣)。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益		
銷售煤炭產品	2,443,435	1,749,538

來自佔本集團收益逾10%的主要客戶的收益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益		
客戶A	343,585	不適用
客戶B	不適用	233,799
客戶C	不適用	185,832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客戶B及C的收益分別佔本集團收益少於10%。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客戶A的收益分別佔本集團收益少於10%。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確認收益時間	
貨物轉移時	2,443,435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銷售煤炭產品

履約責任在交付煤炭產品後履行，剩餘付款一般在交付後30至90天內到期，通常須要提前支付80%至90%。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	74,093	37,497
匯兌差額，淨額	18,785	701
利息收入	6,218	1,00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	-	210
其他	1,928	1,987
	101,024	41,397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以下項目後達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578,241	371,579
儲運成本	768,949	579,468
折舊	134,189	124,817
無形資產攤銷	24,758	19,129
土地租賃預付款項攤銷	438	435
核數師酬金	1,992	1,92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		
薪金、工資、花紅及福利	174,324	123,764
向界定供款計劃供款	8,442	6,771
	<u>182,766</u>	<u>130,535</u>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已售存貨成本包括與員工成本、折舊及無形資產攤銷相關的人民幣250,428,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212,588,000元)，其已計入上文就此等開支各自獨立披露的金額內。

7.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35,615	50,464
折讓貼現	394	135
	<u>36,009</u>	<u>50,599</u>

8. 所得稅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內地	225,749	148,468
遞延所得稅		
產生及撥回暫時性差異	18,324	18,964
年內稅項開支總額	<u>244,073</u>	<u>167,432</u>

- (a)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Blue Gems Worldwide Limited分別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 (b) 本集團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法定賬目所呈報的應課稅收入按稅率25%(二零一七年：25%)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撥備，本集團成員公司之法定賬目按相關中國會計準則編製，並就毋須課稅或不可扣減所得稅之收入及開支項目作出調整。

根據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就有關批准指定實體於西部大開發可享有優惠稅率而頒佈的《產業結構調整指導目錄(2011年本)修正》，內蒙古准格爾旗力量煤業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享有15%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

- (c)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與除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1,051,044</u>	<u>707,480</u>
按照適用於有關司法權區業績的稅率計算的		
除稅前溢利稅項	266,338	179,530
中國指定實體的較低稅率	(45,726)	(20,701)
毋須繳納所得稅的實體	1,086	779
不可扣稅開支的影響	3,333	6,069
就過往期間即期稅項作出的調整	1,212	26
毋須課稅收入的影響	(2,885)	(1,771)
5%預扣稅對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可供分派溢利的影響	<u>20,715</u>	<u>3,500</u>
所得稅開支	<u>244,073</u>	<u>167,432</u>

9.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方式乃根據年內溢利人民幣806,971,000元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8,43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方式乃根據年內溢利人民幣540,048,000元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8,43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潛在攤薄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0. 股息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二零一七年:1港仙)	111,844	72,175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港仙(二零一七年:3港仙)	221,591	211,402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	10,839	72,438
其他應收款	61,033	42,308
預付款項及按金	39,001	22,162
	<u>110,873</u>	<u>136,908</u>

(a)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計算的貿易應收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內	<u>10,839</u>	<u>72,438</u>

貿易應收款一般自賬單日期起計30至180日內到期。

於各報告日期使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根據具有類似虧損模式不同客戶分部分類的逾期日數而定(即按地理區域、產品類型、客戶類型及評級，以及信用狀或其他形式信貸保險保障)。計算反映可能性加權結果、金錢的時間價值及於有關過去事件報告日期可得合理及支持資料，目前情況及未來經濟情況預測。一般來說，倘逾期超過一年及並無可強制執行活動，將撇銷貿易應收款。由於進行減值分析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金額微不足道，本公司董事認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2018年12月31日確認的貿易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毋須作出虧損準備。

(b) 並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

並無個別及共同被視為減值的貿易應收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亦無減值	<u>10,839</u>	<u>72,438</u>

未逾期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乃與近期無違約紀錄的客戶有關。

上述其他資產概無逾期或減值。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與近期無違約紀錄的應收款項有關。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建築款	(a)	160,149	181,704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b)	128,972	117,060
合約負債	(c)	57,369	-
應付關聯方款項		<u>15,093</u>	<u>23,507</u>
		<u>361,583</u>	<u>322,271</u>

附註：

(a) 應付建築款及應付關聯方款項不計息，且無固定還款期限。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算的應付建築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88,389	91,613
一年至兩年	5,866	16,425
兩年以上	<u>65,894</u>	<u>73,666</u>
	<u>160,149</u>	<u>181,704</u>

(b)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不計息，平均為期三個月。

(c)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合約負債詳情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自客戶收取的短期墊款		
銷售貨品	<u>57,369</u>	<u>40,629</u>

13. 銀行貸款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無抵押	-	-	-	-	-	-
5.66厘人民幣150,000,000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	5.66	二零一九年	150,000	-	-	-
4.58厘人民幣192,277,000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	4.58	二零一九年	192,277	-	-	-
其他有抵押銀行貸款	-	-	-	5.55	二零一八年	391,667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有抵押	-	-	-	4.75	二零一八年	429,000
			342,277			820,667
非即期						
銀行貸款-有抵押	三個月香港 銀行同業 拆息加1.8厘	二零二零年	130,785	三個月香港 銀行同業 拆息加1.8厘	二零二零年	124,771
			473,062			945,438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分析如下：

須於以下期間償還的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

於第二年

於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42,277

820,667

130,785

-

-

124,771

473,062

945,438

附註：

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由以下各項作抵押：

- (i) 抵押本集團若干定期存款為數人民幣250,000,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50,000,000元)；
- (ii) 本集團所持有的內蒙古准格爾旗力量煤業有限公司的證券。

此外，於報告期末，本公司、力量(秦皇島)能源有限公司、力量(天津)煤炭貿易有限公司、張力先生及張量先生已為本集團最高達人民幣342,277,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820,667,000元)的若干銀行貸款作出擔保。

14.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一日，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六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03港元。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五)或之前以現金支付末期股息。將予分派的股息總額估計約為252,9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52,900,000港元)。建議分派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來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回顧

二零一八年環球經濟錄得溫和增長。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國際貿易爭議持續加劇，給中國以至全球的經濟帶來巨大挑戰。然而，中國政府憑藉各項財政及經濟的穩定政策及措施，促使中國的經濟於二零一八年仍然保持了穩中有進的態勢，對全球經濟持續增長作出了重大貢獻。

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二零一八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為人民幣90.0萬億元，按年增長為6.6%。全國規模以上工業增加值同比增長6.2%，比上年減慢0.4個百分點。而全國規模以上工業企業實現利潤總額為人民幣6.6萬億元，比上年增长10.3%，煤炭開採和洗選業利潤總額比去年同期增長5.2%。

於二零一八年，煤炭採礦企業原煤生產平穩增長，煤炭業總體致力實現供需平衡，但煤炭行業產能過剩局面依然存在，而煤炭價格則在合理區間內波動。二零一八年，中國規模以上煤炭企業原煤產量35億噸，同比增長5.2%。二零一八年，中國累計進口煤炭2.8億噸，同比增長3.9%；二零一八年中國出口煤炭493萬噸，同比下降39%。二零一八年全年，中國鐵路煤炭發運累計達23.8億噸，同比增長10.3%。

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中國煤炭開採和洗選業實現主營業務收入約人民幣2.3萬億元，同比增長5.5%。煤炭開採和洗選業實現利潤總額約人民幣2,888.2億元，同比增長5.2%。

總括而言，於二零一八年底，中國的煤炭產能過剩局面雖然存在，但經以獲得大幅改善，這主要有賴於中國政府成功落實去產能的工作，故行業已經基本實現供需平衡。煤炭市場及價格穩定的基礎下，領先煤炭企業的盈利能力仍在持續增強中，行業的復甦勢頭明顯。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一間中國領先及高效的煤炭企業，覆蓋整個煤炭產業鏈，由煤炭生產，至洗選、裝載、運輸及煤炭貿易，各產業鏈環節將集團的利潤提升至最大化。本集團專注發展大飯鋪煤礦，並已構建大飯鋪煤礦成為全中國最安全及高效的煤礦之一。本集團憑藉煤炭產品的環保及質量、成熟的產業鏈、完善的成本控制及高效的生產技術等各種優勢，促使本集團的營業額持續得到顯著增長，同時維持強勁的現金流及盈利。

由於中國政府自二零一五年起落實供給側改革，在煤炭行業推行去產能的大環境下，煤炭行業整體供需已經達至平衡，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煤炭市場價格表現維持穩定。本集團透過自身優質的煤層及高效的採煤效率，降低開採成本，從而在現有的煤炭市場獲得理想的毛利率。集團將會嚴格堅持控制生產成本，延續低成本生產的經營策略及充分把握成熟產業鏈的優勢。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總收益達約人民幣2,443.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約39.7%。這主要由於一方面，本公司根據市場需求提高產量，另一方面煤炭價格近年內仍保持中高水平，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噸煤炭產品的平均售價同比稍微下降約5.0%，毛利率則維持平穩約為44.9%。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綜合純利達到人民幣807.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49.4%。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現金流大幅提升，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達人民幣1,246.4百萬元。

未來展望

展望二零一九年，全球經濟的不明朗因素增加，中美貿易戰持續，中國面對複雜的外部環境及經濟下行壓力，中國政府將繼續採取多項措施及政策，著力維護市場發展及激發內生動力。煤炭市場方面，中國政府將維持「結構性去產能、系統性優產能」的政策，相信未來煤炭市場將會向著高效能、高質量的方向發展，預期煤價將會保持平穩。

於二零一八年，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公佈了《關於進一步推進煤炭企業兼併重組轉型升級的意見》（「意見」），明確提出要大力推進國內煤炭企業之間實施兼併重組，進一步豐富產品種類，提升企業規模，同時意見支持煤炭企業由單一生產型企業向生產服務型企業轉變，推動煤炭產業邁向中高端，並發展高科技含量、高附加值產品，進一步提高機械化、自動化、信息化和智能化水平，從質量上提升煤炭企業的綜合競爭力，提高煤炭企業抵禦市場風險能力。

在中國政府繼續淘汰落後產能和治理違規煤礦，行業內的優質企業及先進產能將會有更大的發展空間。與此同時，為了響應總書記習近平在十九大中提出「建設人與自然和諧共生的現代化」，預期在環保、安全、技術、規模等方面的政策將越趨嚴格。本集團一直重視安全環保，已獲煤炭工業安全高效礦井一特級評級(2016-2017年)，未來將繼續投放資源，確保本集團繼續成為安全及高效的煤炭企業。

總括而言，未來於煤炭行業新增的產能將進入加速投放期，產量將獲得進一步釋放。同時中國政府將繼續推動煤炭行業的去產能工作，促使行業向著高效能、智能化方向發展。在煤炭行業穩定向好的背景下，本集團的煤炭生產、銷售及貿易等業務預期於二零一九年將平穩發展，本集團亦將產生穩定的現金流及利潤。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49.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43.4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增加主要由於同比銷量增加47.0%所致。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噸煤炭產品的平均售價比去年同期略為下降約5.0%。

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銷售成本約人民幣1,347.2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成本為人民幣951.0百萬元。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煤礦工人薪金、輔助物料成本、燃料及電力、折舊、攤銷、採礦業務附加費及運輸成本。本集團的銷售成本增加與銷量及收益增加大致相符。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毛利人民幣1,096.2百萬元及毛利率44.9%，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為人民幣798.5百萬元及毛利率為45.6%。本集團的毛利增加與銷量增加大致相符。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輕微減少，主要由於每噸煤炭產品的平均售價略為下降約5.0%。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1.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1.0百萬元。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增加主要由於政府補助及外匯差額分別增加人民幣36.6百萬元及人民幣18.1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包括政府補助、外匯差額淨額、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及利息收入。

銷售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8百萬元。銷售開支主要包括銷售員工薪金及市場營銷相關費用。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7.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1.7百萬元。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行政、財務和人力資源部門的薪金及相關人員開支、諮詢費及其他附帶行政開支。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0.6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6.0百萬元。本集團的融資成本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淨償還銀行貸款人民幣472.4百萬元。

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現行法例，本公司及其英屬處女群島附屬公司均毋須就其收入或資本收益繳納稅項。此外，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賺取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故未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就有關批准指定實體於西部大開發可享有優惠稅率而頒佈的《產業結構調整指導目錄(2011年本)修正》，內蒙古准格爾旗力量煤業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享有15%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除此以外，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中國的所有其他附屬公司均須按25%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為23.2%(二零一七年：23.7%)。

年內溢利

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綜合純利人民幣807.0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綜合純利人民幣540.0百萬元。純利率由二零一七年的30.9%增加至二零一八年的33.0%。

綜合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085.7百萬元，主要由於除稅前溢利人民幣1,051.0百萬元、就銀行貸款利息開支人民幣36.0百萬元、折舊人民幣134.2百萬元、攤銷人民幣25.2百萬元、利息收入人民幣6.2百萬元、分佔溢利人民幣19.2百萬元、存貨減少人民幣10.2百萬元、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少人民幣26.0百萬元、貿易及其他應付款減少人民幣50.9百萬元、非流動資產增加人民幣32.6百萬元以及已付所得稅人民幣189.8百萬元而作出的調整所致。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79.6百萬元，主要由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人民幣103.7百萬元、授予第三方貸款人民幣77.0百萬元以及已收利息人民幣1.1百萬元所致。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929.2百萬元，乃由於本集團銀行貸款淨減少人民幣479.0百萬元、派付股息人民幣315.8百萬元、支付利息人民幣34.4百萬元以及已抵押定期存款增加人民幣100.0百萬元所致。

銀行及手頭現金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銀行及手頭現金為人民幣275.8百萬元，而二零一七年底則為人民幣298.3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銀行及手頭現金減少人民幣23.1百萬元及匯兌收益人民幣0.6百萬元所致。

其他財務資料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銀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用於發展本集團大飯鋪煤礦、償還本集團債務及撥付本集團營運資金。本集團主要透過計息銀行貸款及經營活動所得現金的組合方式滿足其資金需求。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3.1%減少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0.0%。此比率乃按淨負債除以資本與淨負債之和計算。淨負債按總借款減銀行及手頭現金計算。資本相等於權益總額。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275.8百萬元，乃以人民幣(94.5%)及港元(5.5%)計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析如下：

須於以下期間償還的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	342,277	820,667
於第二年	130,785	—
於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124,771
	<u>473,062</u>	<u>945,438</u>

附註：

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乃由以下項目作抵押：

- (i) 本集團若干定期存款抵押人民幣250,000,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50,000,000元)；
- (ii) 本集團所持有的內蒙古准格爾旗力量煤業有限公司的證券；及

此外，於報告期末，本公司、力量(秦皇島)能源有限公司、力量(天津)煤炭貿易有限公司、張力先生及張量先生已為本集團最高達人民幣342,277,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820,667,000元)的若干銀行貸款作出擔保。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資本開支約人民幣79.2百萬元，主要與購買機器及設備以及維修大飯鋪煤礦的煤井及運輸系統有關。此等資本開支悉數由內部資源及銀行貸款撥付。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71.8百萬元，主要與購買機器及設備以及維修大飯鋪煤礦的煤井及運輸系統有關。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約為人民幣1.1百萬元，約人民幣0.6百萬元於一年內到期，而約人民幣0.5百萬元於一年後但五年內到期。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財務風險管理

(a)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浮動利率長期銀行貸款。浮動利率長期銀行貸款令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固定利率借款則令本集團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並無任何固定利率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且本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其債務責任。故此，於報告期末的利率變動會影響損益。董事會將繼續密切監控本集團的貸款組合以管理本集團的利率風險。

(b) 外幣風險

本公司及組成現時本集團的附屬公司並無面臨重大外幣風險，原因是其交易及結餘主要以其各自的功能貨幣計值。由於外幣風險並不重大，故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訂立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外幣風險。

(c)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乃本集團在履行與金融負債相關的責任時遇到困難的風險。本集團利用現金流量預測及其他相關資料，以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及確保本集團有足夠現金支持其業務及營運活動。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內地及香港僱用合共約810名全職僱員。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為人民幣182.8百萬元。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根據個別僱員的表現及經驗而制訂，並符合中國內地及香港的薪金趨勢。其他僱員福利包括表現掛鈎花紅、保險及醫療保障以及購股權。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合適的培訓計劃，以確保員工的持續培訓及發展。

其他資料

末期股息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一日，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六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03港元。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五)或之前以現金支付末期股息。將予分派的股息總額估計約為252,900,000港元。建議分派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來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四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九年六月六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釐定股東有權獲派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為符合資格獲派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

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等已完全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的行為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可能擁有本集團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亦須遵守條款不寬鬆於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的書面指引。每名相關僱員已獲發一份書面指引。

本公司並無注意到相關僱員未有遵守此等指引的情況。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可為本公司股東創造價值，董事會強調董事會的質素、良好的內部監控及有效的問責，致力為本公司全體股東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佩蓮女士(主席)及鄭爾城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即張琳女士)組成。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一日舉行審核委員會會議，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會晤及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財務報表。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的核數師，執業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就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的財務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初稿內的數字進行比較，發現兩者相符。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在此方面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務準則進行的審計、審閱或其他核證聘用工作，故核數師並無提出任何鑒證結論。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年度業績及二零一八年年報

本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kineticme.com>刊載。二零一八年的年報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力量礦業能源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力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張力先生(主席)、顧建華先生(行政總裁)及張量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張琳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佩蓮女士、鄭爾城先生及薛慧女士。